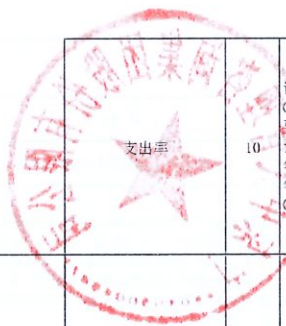


中山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 作委员会组织人事办公室		项目 代码	44200023000000 0003036	项目名称	统筹区人力资源产业园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3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情况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	2	项目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的意见〉的通知》(中人社发〔2019〕223号)的文件精神立项,符合《2023年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组织人事办公室部门预算》中“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的事项”的相关职能。立项依据充分,得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评价要点: ①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	2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明细》等,项目按规定程序纳入了部门预算计划立项程序规范,得2分。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0	0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项目未设置总体绩效目标,故扣4分。	
		绩效指标规范性	4	①绩效指标需按要求设置三个产出指标和两个效益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类似意义的共性指标,共性指标不计入指标数量;绩效指标设置是否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②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无明确指标值的,该项不得分,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3	3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项目按要求设置了3个产出指标和3个效益指标,绩效指标设置符合预算编制原则与要求,但个别指标名称与预期值不匹配,故酌情扣1分,具体情况如下: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我区人力资源机构的服务水平”预期值为“开展不少于5期的培训班”,从内容上看,该指标名称指向项目预期取得的效果,而该指标对应的预期值却指向项目的直接产出,指标名称与预期值属于不同维度不同层面,二者不能匹配。	
		绩效指标有效性	4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没有体现出明显的逻辑关联性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3	3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及总体绩效目标之间存在逻辑关联性,但绩效指标类型不够完整全面,缺少应有的质量指标,故酌情扣1分。	
	预算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1	项目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考核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中人社发〔2020〕129号)、《关于印发〈中山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中人社发〔2020〕132号)等市级管理办法实施,但经核,未见项目单位根据市级管理办法中“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所在地镇(街)政府负责……建立日常巡检和年度考核制度”等相关要求制定具体的针对性的管理落实机制、办法,故扣1分。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2	项目未发生调整,故不扣分。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⑤是否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做好项目审批、执行等工作。	6	6	1.根据《区组办政府采购项目申请表》《2023年中山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火炬区园企业论坛培训班协议书》《中山火炬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统计培训会专题讲稿小结报告》《2023大学生创业能力及其提升专题讲座》及相关方案、签到表等,项目合同书、验收等材料归档齐全; 2.根据《关于广东中山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火炬区2022-2023年度考核结果的通知》(中人社发〔2023〕80号)、《活动签到表》《学员课程评价统计表》等,项目按照文件规定落实补贴发放,并开展一定的过程检查,综上,本项得6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29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单位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是否健全。	2	2	项目配有《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火炬开发区分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火炬开发区分局办公室资产管理制度》《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火炬开发区分局合同管理内部管理制度》《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火炬开发区分局支出管理制度》《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火炬开发区分局合同管理收入管理制度》《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火炬开发区分局合同管理预算管理制度》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得2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⑤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⑥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7	根据《明细账》《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预算单位费用报销单》《财政授权支付(退款)凭证》等,项目支出基本符合预算批复,款项支出基本规范,未见截留、虚列支出等问题。故本项得7分。		



		支出率	10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拨资金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p>	8.52	<p>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明细》《预算执行情况表》等,项目年初预算130万元,全年预算130万元,年终执行数110.71万元,支出率约85.16%。根据评分标准约得8.52分。</p>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55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p>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p>	6.5	<p>项目设置了2个数量指标,每个指标5分。根据相关佐证材料,各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发放租金补贴、骨干企业补贴等”;目标值为“不少于5家企业享受”。根据《2022-2023年度中山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火炬园租金补贴(区级)》《2022-2023年度中山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火炬园骨干企业补贴(区级)》,2023年共对9家企业发放租金补贴及骨干企业补贴。目标完成率约180%,超150%,故酌情扣5×20%=1分,得4分。 2.“园内人力资源机构服务人员”;目标值为“不少于100名”。根据《产业园人力资源机构从业人员清单》,产业园人力资源机构从业人员共145人,已达目标,但所提供统计表为2024年情况,对2023年本指标完成情况佐证力度不足,故酌情扣5×50%=2.5分,得2.5分。 综上,本指标得6.5分。</p>
		产出时效	5	<p>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p>	5	<p>项目设置时效指标“补贴发放及时率”目标值为“90%”。根据《关于广东中山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火炬园2022-2023年度考核结果的通知》(中人社发〔2023〕80号)《财政授权支付(退款)凭证》等,租金补贴、骨干企业补贴、运营补贴等均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已达目标,得5分。</p>
		质量达标	15	<p>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p>	13	<p>项目未设置应有的质量指标,但根据政府舆情查询与相关报道,以及相关活动签到表等,项目相关补贴发放未见错发、漏发、误发等,且培训活动出勤率较高,可见项目完成质量较好,故酌情得15×80%=13分。</p>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20	<p>①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分值15分)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②项目实施后持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分值5分,如无可持续发展指标可合并至社会效益指标以20分考核)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p>	18	<p>项目设置了2个效益指标,每个指标10分,根据相关佐证材料,各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经济效益指标“园区内机构税收金额”:目标值为“超过210万元”,根据提供的6家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2023年园区机构税收金额共116.83万元,已达目标,故得10分。 2.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我区人力资源机构的服务水平”:目标值为“开展不少于5期的培训班”。根据活动签到表等,2023年项目共开展15期不同主题的培训,目标完成率约300%,远超150%,故酌情扣10×20%=2分,得8分。 综上,项目效益指标得18分。</p>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p>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p>	3	<p>1.项目设置满意度指标“人力资源机构和培训人员满意度”目标值为“≥90%”,根据《广东中山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火炬园“劳动争议仲裁、诉讼与企业应对技巧”培训课评(20230811)》《广东中山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火炬园“企业管理者情绪管理与心理疏导技巧”培训课评(20231011)》,项目两次共回收66份有效评价表(分别得分92.85、98.96),平均得分率约95.91%。 2.但满意度调查全面性与代表性不强,一是共开展了15场培训,而目前仅提供了2场培训的课程评价;二是培训仅仅是本项目支出的内容之一,以课程培训评价代替项目整体满意度评价的力度不足。 综上,本项满意度酌情得3分。</p>	
小计	—	—	100	—————	82.02	
逆向指标	自评情况(-5分)	未完成1项内容扣1分,全部未完成扣1分	扣分项(-5)	<p>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遗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p>	0	<p>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自评材料,自评表填写规范,初审时缺少项目立项申请与批复材料、个别子项目实施与支出材料,以及个别产出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佐证等材料;复审已基本补充完整,故不扣分。</p>
合计	—	—	100	—————	82.02	
评价等级	<p>优(90≤评价分数≤100);良(80≤评价分数<90);中(60≤评价分数<80);差(0≤评价分数<60)</p>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组织人事办公室“统筹区人力资源产业园经费”项目第三方机构复核评价得分82.02分，复核评价绩效等级为“良”。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年初批复预算，项目年初预算130万元，全年预算130万元，年终执行数110.71万元，支出率85.16%。项目主要用于落实《关于印发〈中山市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的意见〉的通知》（中人社发〔2019〕223号）文件要求，为有关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发放相应的租金补贴、运营补贴及骨干企业补贴，并委托开展人力资源相关主题培训，从而提升辖区内人力资源机构的服务水平。</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1.项目未设置总体绩效目标，同时绩效指标有效性、规范性有待加强。具体如下： ①绩效指标类型不够完整全面，缺少与项目相关的产出质量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名称与预期值不匹配。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我区人力资源机构的服务水平”预期值为“开展不少于5期的培训班”，从内容上看，该指标名称指向项目预期取得的效果，而对应的预期值却指向项目的直接产出，指标名称与预期值属于不同维度不同层面，二者不匹配。 2.满意度调查工作有待完善。一是未能提供完整的各场培训课程评价；二是未能就整体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1.加强学习《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审核指南〉的通知》（粤财绩函〔2020〕10号）文件精神，重视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对项目工作的指导与规范作用。建议结合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年度预算安排等设置具体明确且具有指导意义的项目绩效目标，同时结合项目工作内容与目的、相关主体职责等完善绩效指标。具体建议如下： ①产出质量指标：建议增加“培训出勤率”目标值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设为“≥xx%”；以及指标“补贴发放准确率”，目标值设为“100%（或未发生错发、漏发、误发等投诉反馈）”； ②社会效益指标：建议将指标“提升我区人力资源机构的服务水平”修改为“我区人力资源机构服务水平”，目标值为“培训后有所提升”，通过相关课程评价或整体工作问卷调查等掌握具体目标达成情况，同时可以将预期值“开展不少于5期的培训班”调整为产出数量指标“培训班开展期数”目标值设为“不少于5期”。 2.重视满意度调查工作，全面反映受益群众需求与服务成效。可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具体负责开展，也可由项目单位自行开展评价，围绕补贴发放工作与培训等两大项目主要内容，通过问卷调查形式，了解受益群体对补贴发放及时性、补贴效果（是否达到补贴预期目标）、整体培训工作（培训时间、内容、形式等）等满意度，收集满意度与听取意见建议相结合，推动项目优化。</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p>
评价组：冯昀、刘玉海、阮世凤、李秋娟、李伊彤	
机构名称(全称)：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15日	



